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独立财务顾问”或“开源证券”）作为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科科技”或“上市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独立财务顾问，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规的相关规定，对荣科科技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发表如下意见：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徐州瀚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15 号）之核准规定：

1、核准上市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分别购买徐州瀚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徐州鸿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徐州市轩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徐州市东霖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德清博御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计持有的上海今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今创信息”）70%股权。本次交易对价为 21,000.00 万元，其中发行股份支付对价 11,760.00 万元，占交易金额的 56%，现金支付对价 9,240.00 万元，占交易金额的 44%。2020 年 2 月 28 日，上市公司向徐州瀚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17,692,307 股股份、向徐州鸿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3,846,153 股股份（共计 21,538,460 股股份），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5.46 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

出具了容诚验字[2020]100Z0025 号《验资报告》进行验证，徐州瀚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持有的今创信息 322 万股股权，徐州鸿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持有的今创信息 70 万股股权作为认购对价的出资全部到位。上市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 21,538,460 股仅涉及以发行股票形式购买今创信息股权，未涉及募集资金的实际流入，不存在资金到账时间及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2、核准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11,760 万元。截至 2020 年 8 月 14 日，上市公司实际向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承担管理人的财通基金玉泉 963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等 7 个资管计划以及杭州乐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承担管理人的乐信鑫汇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等共 8 家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0,068,259 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格为 5.86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17,599,997.74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 9,735,913.48 元（不含税）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07,864,084.26 元。募集资金总额扣除承销费用 7,000,000.00 元，其余募集资金 110,599,997.74 元，已由承销商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4 日缴存至上市公司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五里河支行开立的 422030100100293943 账号内。前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0]110Z0007 号《验资报告》验证，上市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235,199,989.34
减：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的金额	235,198,936.84
其中：与发行有关的费用	9,735,913.48
减：结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	18,137.66
减：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银行手续费	1,311.28
加：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银行利息收入	18,396.44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0.00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1）截至 2020 年 8 月 26 日，上市公司在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前，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 2,073,945.24 元，募集资金到位后，上市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2,073,945.24 元；（2）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233,124,991.60 元（其中非公开发行股票 21,538,460 股对应募集金额 117,599,991.60 元不涉及现金流）。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与使用，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上市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募集资金的审批和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募集资金管理与监督以及信息披露等事项进行了严格的规定。2020 年 8 月 26 日上市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以及开源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经核查，上市公司签订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上市公司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五里河支行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存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存单）账号	账户类别	余额（元）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五里河支行	422030100100293943	活期	0.00
合计	—	—	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五里河支行 422030100100293943 号账户为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存放于该专项账户的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该账户已于 2021 年 8 月 17 日注销。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投入相关项

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23,519.89 万元，各项目的投入情况及效益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3,52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519.8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购买今创信息股权	否	21,000.00	21,000.00		21,000.00	100.00	--	3,689.13	是	否
归还银行借款	否	1,217.50	1,217.50		1,217.50	1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支付相关中介机构费用	否	1,302.50	1,302.50		1,302.39	1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3,520.00	23,520.00		23,519.89			3,689.13		
超募资金投资项目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	--	--	--				
超募资金投资小计		--	--	--	--	--				
合计		23,520.00	23,520.00		23,519.89	--		3,689.13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未出现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年9月14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 2,073,945.24 元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容诚专字[2020]110Z0207 号鉴证报告。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独立财务顾问已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公司已于 2020 年 9 月 24 日完成募集资金置换事宜。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募集资金总额 235,199,989.34 元，系未扣除财务顾问费和承销费及其他相关发行费用的金额，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225,464,075.86 元。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情况；上市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上市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2]110Z0071号），认为董事会编制的《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荣科科技2021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独立财务顾问通过核查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凭证，查阅董事会编制的《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查阅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2]110Z0071号），对荣科科技2021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荣科科技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2021年度存放和使用不存在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的情况，荣科科技对本次募集配套资金进行专户存储及专项使用，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反映了其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开源证

券对荣科科技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2021 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财务顾问主办人：

杨 帆

倪其敏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28 日